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海外實習指引



2016 年 1月

*本海外實習指引由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游美貴副教授撰寫

壹、指引目的

現今的社會工作教育需要協助這些未來的實務工作者，有好的準備和能力去面對一個全球化的世界。社會工作教育提供國際學習的機會，有利於學生的學習。這些學習包括文化覺察、專業性、自信、溝通和人際技巧(Lindsey, 2005)¹。因此，在社會工作教育推動國際化政策的過程中，也越來越多的大學社工相關科系推動海外實習或機構見習，以提供學生在求學階段，有跨國際學習及和異文化接觸的機會(游美貴、許雅娟，2014)²。

在學生實習階段，學校督導老師扮演重要角色，從學生實習機構遴選，到實習機構面試及錄取，以及實習過程中的學術和實務協助等等。在實習學生、機構、機構督導間，學校督導老師就像是協調者的角色，以使學生在實習中真正學習到課程的核心能力。因此海外實習對於學校督導老師無疑是有更多的挑戰，為使得學校督導老師在執行海外實習的督導過程，有更多可以參考之依據，故發展本指引。期待可以透過本指引的分享，以使得推展海外實習的督導老師，可以透過本指引來減少摸索的時間，並且累積更多督導實務，持續充實本指引內容。

本指引主要分成三大部分，分別為實習準備期、實習期間及實習結束後的督導實務，透過這三個階段介紹學校實習督導可以扮演的角色，以及可以施行的工作內容，並且提醒相關的實習督導實務等等。最後，是附上本指引可能使用到的相關表格及資源等等；以下逐一介紹。

¹Lindsey, E. (2005). Study abroad and values development in social work students. *Journal of Social Work Education*, 41, 229-24.

²游美貴、許雅娟 (2014)。年輕社工的國際交流機會：以參與 CIF 方案的經驗為例。社區發展季刊，146，184-193。

貳、海外實習準備期學校督導實務

一、海外實習機構的踏查

海外實習機構的踏查非常重要，為確保實習機構可以達到海外實習的學習目標。以下分成機構選定與參訪，以及評估實習說明之。

(一)機構選定與參訪

1.海外機構的選定

建議可以從幾個方面著手，一是曾經有台灣工作人員就業的機構；二是台灣組織在海外機構；三是學校督導在海外的學術資源可以推薦的組織；四是曾有同學前往實習的海外機構等等方式尋找。以本所過去的經驗，有老師長期與海外學術組織合作推薦；也有與台灣組織在海外分支合作的方式。

2.海外實習機構的參訪

若可以在實習辦理前，參訪海外機構就可以與機構先建立關係，更有利安排海外實習。以104年的暑期實習為例，本所教師曾親自至蒙古家扶中心參訪，實地評估赴海外實習的可能性，與蒙古家扶中心代表洽談合作細節，瞭解至蒙古家扶中心實習的相關內容及準備等等規劃。並且收集相關實習國家的介紹資料，包括語言、歷史、地理、人文社會、政治、宗教及交通等等資訊。

(二)評估海外實習的辦理可能性

1.若有事先參訪

參訪教師需要撰寫參訪摘要，於所內會議中報告評估辦理可能性，以及確認辦理期程。以本所辦理蒙古家扶中心海外實習為例，則是103年9月導師會議報告，會議決議可以於104年暑假辦理，並選定實習學校督導教師等相關事宜。

2.若有相關中介單位可以協助

負責連結的教師，可以於所內會議提出與中介單位合作的評估，以及收集相關資訊；讓所內老師可以集思廣益，確認是否辦理海外實習，以及辦理期程和分派實習帶領教師等等事宜。

二、海外實習機構聯繫及確認實習申請作業

這個部分是在海外實習準備期最重要的部分，包括海外實習機構的申請程序、機構與學校的實習要求、實習計畫內容確認、實習生活安排等等的細節。整個

海外實習機構聯繫過程，也提醒學校督導老師在辦理海外實習時，可以與機構事先討論的面向，可以分成下列幾點說明。

(一)海外實習機構申請

由於每個海外實習機構的申請程序不一，辦理初期應當要了解整個申請過程，最重要的是要清楚對口單位和人員，以及若有相關問題需要詢問時，可以詢問的人員。以本所104年辦理海外實習為例，流程有：

1.詢問海外機構代表，需要向台灣總會負責海外實習申請之單位，以及用何種形式提出申請。

2.以email寫信請教台灣總會的負責海外實習單位，清楚說明本所辦理海外實習的計畫，以及想要申請至其管轄的海外機構實習的意願。

3.得到台灣總會首肯後，總會隨即告知申請程序，以及指派對口人員處理本項實習申請。

4.所有申請文件，除email薦送台灣總會，也同樣給予海外實習機構。

(二)討論海外機構與學校對於海外實習的要求

學校教師與海外機構聯繫，都是透過email完成。

1.與海外機構的實習負責人員取得聯繫，了解可能前往實習的期間

如本次蒙古家扶中心實習，周美妙代表與學校督導教師實務討論至蒙古家扶中心實習時程及行政規劃，並指派蒙古家扶中心黃文範專員為社工專業實務督導，督導學生海外專業實習事宜。

2.討論海外機構對於薦送實習學生的要求

與機構督導了解對於實習學生的要求，並且作成海外實習說明會資料，以及選派學生的依據。

3.傳送本所對於海外實習相關辦法及規定

由於本所因應實習制度，以及海外實習辦理，修訂相關實習辦法及學生評量表等等規定；學校督導教師遂將相關規定傳送海外機構實習督導，並確認實習機構督導資格等等。

4.討論海外實習的包括範疇及預訂的內容

與海外實習機構督導討論有關實習內容，確立以社區組為主要實習範疇；並且討論海外實習期間的預訂內容，其中包括可能參與醫療團行程，以及參與台灣

志工隊的國際扶助活動，以及實習學生需要辦理兒童團體等工作期待。

5.傳送學生的實習計畫書

當與薦送學生討論完成實習計畫書的撰寫後，隨即傳送給實習機構，並且也傳送台灣總會。

6.機票、簽證及生活居住事項討論

有關海外實習行政庶務討論，包括機票、簽證、當地居住安排及花費估算等等，並且了解海外實習機構在這些方面可以提供的協助，以便學生進一步的準備實習行程。海外機構協助項目有辦理簽證需邀請文件證明，提供居住處所建議，以及協助估算可能需要費用多寡等等事項。

7.邀請返台專題演講及行前面談輔導

如本所104年實際邀請機構督導，於104年6月29日返台述職期間，至本所專題演講並與兩位薦送實習學生，討論實習內容及蒙古生活注意事項等事宜。

8.實習期間機構團督進行要求討論

由於海外機構對於協助學生完成專題報告，以及如何督導學生可能會有所疑惑，學校督導老師此時可以多些溝通，以協助機構督導和學校督導在督導學生實習可以有較一致性作為。以本所104年海外實習為例，機構學生協助學生完成國際社會工作實習，達成實習目標及完成實習內容，並協助學生完成實習專題研究報告之資料收集等等社會工作專業實習。

三、制訂選送實習生遴選基準及作業方式

當機構洽談完成，以及了解機構對於前往實習學生的期待後，學校督導老師應當開始研擬選送實習生的標準及作業方式。以本所104年的實習為例，學校督導老師在104年暑期實習說明會中，報告蒙古家扶中心的參訪結果，以及與蒙古家扶中心對前往實習生期待的標準後；公佈蒙古國海外實習申請人數，以及選送基準和作業方式等等作法。以下建議可以簡單說明選送學生的要求及作業方式：

(一)選送實習生基本條件

1.語言能力：具英語溝通能力或實習當地之語言溝通能力，以及有足夠時間與興趣參與實習國的外語學習。

2.海外志工經驗：曾有海外的志願服務或居住海外之經驗，以及任何跨文化交流的經驗。

3.對國際社會工作有興趣者：對國際扶助、國際救援與多元文化社會工作實務有興趣者。

(二)作業方式

依據學校實習規定及期程安排，以本所作業方式依序為以下四個步驟：

- 1.調查海外實習意願。
- 2.與實習指導教師會談。
- 3.撰寫實習計畫書。
- 4.實習計畫書審查。

四、海外實習前的準備工作

(一)多元文化的知能

1.辦理海外實習經驗分享

過去都有累積不少同學海外實習經驗，可以辦理海外實習經驗分享，以增加還未實習同學的興趣及意願。以本所為例，就辦理了103年度暑假海外實習經驗分享，並請至香港實習的同學分享於香港實習經驗。內容包括專業實習的經驗、生活體驗及與多元文化知能提升等等內容，並且提供具體的資訊，供有意參與海外實習同學之參考。

2.教師至海外機構參訪分享及海外實習說明會

因為本所教師有實際至海外機構參訪，因此可以就參訪結果，以及海外實習機構對於實習學生的要求等等內容，辦理說明會。以本所103年為例，請教師與學生分享至蒙古家扶中心參訪的內容，以及蒙古國的文化和人文風情，並且說明蒙古家扶中心海外實習計畫的辦理及申請步驟，解答同學對於蒙古家扶中心海外實習的問題。

3.邀請國外實務工作者演講

為了讓同學增加對於台灣人在海外工作從事社會工作的圖像，本所在相關課程上，搭配邀請台灣人在國外相關非營利組織工作者蒞校演講。講者除了說明在國外從事社會工作的專業性，也分享很多與不同文化接觸的經驗，鼓勵同學有機會應當積極至海外實習，開闊自己的國際視野，落實社會工作中多元文化的專業哲理，以及與不同文化背景的工作夥伴工作的經驗，促進高寬廣的專業合作。如

103學年就邀請在加拿大多倫多擔任兒童保護的家庭社會工作者、美國舊金山擔任方案專員的工作者等至課堂上演講。

4.邀請海外實習機構人員至校演講及辦理行前輔導

若是實習機構為台灣組織在海外分支機構，在時間許可下，可以在機構人員回台述職時，邀請其蒞校演講；講者以從事國際社會工作數年經驗，與同學分享實際從事國際扶助的工作內容，以及在他國從事社區工作的實務經驗，並分享外籍社工的督導經驗等等。預估可以使同學對於從事國際社會工作有所理解，更能幫助同學對於不同文化背景社工督導經驗與專業能力有所精進。

當然可以積極邀請未來擔任學生在海外實習的機構督導，這樣除專題演講嘉惠同學外，也可以辦理海外學生行前輔導，讓即將前往的實習學生可以跟機構督導有機會會談，也能當面請教，提前準備。以本所辦理蒙古家扶中心海外實習，有幸請到機構專員(也是海外實習機構督導)來校專題演講，除此之外，專員還協助海外實習學校督導辦理薦送實習同學的行前輔導。

5.評估學習實習機構所在之當地語言課程

強化海外實習同學的語言能力，一直是海外實習非常重要的部分，除可以善用學校的推廣教育所開辦之外語課程，要求同學去修課外，也要求同學提升英文溝通能力，至少要有世界通用語言溝通能力。以本所在104年暑期實習辦理時，因為教師在參訪時有帶回新蒙語的簡易字典，故鼓勵參與本次海外實習同學學習新蒙語。

(二)實習經費預估與補助申請

由於學生至海外實習需要不少費用，最多的經費支出是機票、住宿費用，以不同的國家有不同生活水平而言，生活費用支出也是一筆費用。因此，若要提高學生海外實習的機會，一定的經費補助，可以實質促進海外實習的辦理。學校實習督導還要與學生討論，有關海外實習經費預估，以及尋找可能的經費補助申請，這些都是實習準備期需要處理的事項。

(三)實習計畫的討論

這是實習準備期最重要的部分，就是學校督導要與機構督導、實習學生不斷的討論，以找出最合適的實習計畫。這個歷程包括：

1.實習計畫書寫過程，學生需要對實習機構進行了解，以及清楚自己要到海外實習的目標。

2.對實習國家充分收集資料，收集資料包括實習國家的人文、地理、歷史、社會、經濟和政治環境等等，以協助自己對於實習國家的基礎認識與了解。

3.研讀有關國際社會工作的期刊論文，建構對於海外實習的圖像模擬等等。

4.最後，對於實習計畫的合理性，以及海外實習可能遭遇困境的耐受性討論等等。

(四)海外實習行政事項的確認

這個部分是有關實習機構督導資格確認，有關實習計畫書、聘書機構督導、實習評量表等之寄送，以及有關實習經費補助申請事項等等行政支援。若通過補助經費的計畫申請，還有後續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薦送的行政流程確認等等，這些都屬於行政事項確認內容。

(五)其他庶務事項討論

這些事項包括有保險、簽證、機票、住宿、生活細節與實習時間外的當地生活安排等等，這些看似瑣碎的事情，卻往往需要與學生不斷討論，確認執行細節，以使得實習進展順利。

叁、海外實習期間督導實務

一、每星期機構與學校督導重點

在同學海外實習期間，學校督導老師應當要明白確認每星期的督導重點，以下參考相關文獻³，本所執行海外實習之經驗，以及與海外實習機構討論，以下列出幾點督導工作重點以供參考。

- (一)更新學生實習進步
- (二)處理學生所面臨的挑戰/問題
- (三)完成學生的實習目標
- (四)文化能力及多元議題的討論
- (五)組織的文化討論
- (六)學生訓練機會的確認
- (七)學生專業發展和職業生涯目標的討論
- (八)討論與實習過程和實習領域有關的新聞和資訊

二、與同學聯繫管道

確認在國外可以與實習學生聯繫的管道，是要透過社群通訊軟體line、Skype，還是用網路email等等聯繫管道，需要在出發前就確定；學生何時匯報進度及繳交作業也應當確認。但是到當地後，有可能會因當地的通訊情形而有所變更，這些也會在學生到達後盡快確認(實習初期)。

三、與機構聯繫

與機構聯繫的方式，可以在實習準備時就與機構討論，當然在過程中也要明確討論出學生在發生哪些情狀況時，會期待機構一定要聯繫學校督導老師。包括有：學生實習出席情形不佳、無故缺席(失聯)、實習態度不佳、違反社工倫理、違反機構規定、學生有嚴重行為或情緒困擾足以影響實習、學生生病、受傷及任何需要即刻通知學校的，這些都是之前就需要與機構督導討論好的事項。

³ The CSWE Handbook of Social Work Accreditation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Handbook) for the 2008. University of Calgary, FIELD EDUCATION POLICY MANUAL (2012/2013). University at Albany, School of Social Welfare (2010).FACULTY FIELD LIAISON HANDBOOK.

四、緊急事件處理與應變機制

以下是有關緊急事件處理機制，這些事是先與機構討論，也必須在學生出發前就告知學生的部分：

(一)遇及緊急事件和醫療的求助電話

- 1.實習國家緊急報案及緊急醫療協助電話。
- 2.台灣駐實習國家辦事處所及連絡電話。
- 3.保險公司海外緊急醫療卡及聯絡方式。

(二)遇及有關遭受實習機構歧視或不當對待的通報和因應機制

凡涉及有關學生平等對待權益、人身安全保障及學習權益等等問題，除告知學生要能夠了解機構的權益申訴管道及向機構督導求助等等作為；也應該立即回報學校督導老師，協助學生處理。

(三)若機構需要中止學生實習之因應機制

有關學生有哪些情事發生需要中止實習的，則由實習機構督導通知學校督導，並且討論和評估中止實習之決定，以及提前返台的作業程序。這些情形可能為無故缺席(失聯)、實習態度不佳經糾正後又不改善、違反社工倫理情節重大、違反機構規定情節嚴重、學生有嚴重行為或情緒困擾足以影響實習、學生生病及受傷無法再進行實習、學生涉不法情事等等事件。

肆、海外實習結束後督導實務

一、實習評量完成

學校督導老師負責評量學生的實習成績，這些評量的面向透過學生在知識、技巧和能力的應用展現，以證明學生在專業能力的提升，以下分成幾個方面說明。

(一)評量依據

本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實習辦法第十條規定辦理。實習成績會由學校督導與機構督導分別評量，各佔百分之五十。本所於開始實習時，函寄實習評量表，請機構督導填覆。

(二)評量分數及面向

依本所社會工作實習評量表(學生版)以及社會工作實習評量表(機構版)作為評量依據，各別評估項目分數由老師自行衡量。

(三)實習作業

依本所實習作業要點所訂定之內容撰寫。

二、與實習機構的後續聯繫

尤其實習結束後，學校實習督導應當要做幾件事，以完備與實習機構的後續連繫：

- (一)製作及寄送感謝信函，感謝機構對於海外實習的帶領與協助。
- (二)收集有關機構對於學生實習的評量，包括成績與評量表。
- (三)收集有關機構對於海外實習相關檢討建議，以作為下次合作的參考。

三、未來實習的評估

有關未來是否繼續辦理同一海外機構的實習，學校督導老師則可以透過下列幾種資料收集，以整體評估未來繼續辦理的可能性：

- (一)收集有關海外實習機構是否繼續收本所學生之意見。
- (二)收集本次海外實習學生對於是否繼續推薦學弟妹至該機構實習之意見。

(三)完成海外實習成果報告，整體評估是否有達成該次海外實習的目標。

伍、相關參考資源

- 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實習辦法。
- 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社會工作實習評量表(機構版)
- 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社會工作實習評量表(學生版)